

中共绵阳职业技术学院纪律检查委员会文件

绵职院纪发〔2025〕5号

关于印发《中共绵阳职业技术学院纪律检查委员会年轻干部访谈实施细则》的 通 知

各单位（部门）：

《中共绵阳职业技术学院纪律检查委员会年轻干部访谈实施细则》现印发给你们，请遵照执行。

特此通知。

中共绵阳职业技术学院纪律检查委员会

2025年9月10日



中共绵阳职业技术学院纪律检查委员会 年轻干部访谈实施细则

第一章 总则

第一条 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年轻干部工作重要论述，进一步加强对学校年轻干部的教育、管理和监督，促进年轻干部更好地履职尽责、干事创业、健康成长，根据《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》《干部选拔任用工作监督检查和责任追究办法》等党内法规和上级纪委监委、教育主管部门关于干部监督工作的相关要求，结合学校实际，制定本实施细则。

第二章 访谈原则

第二条 开展年轻干部访谈遵循下列原则：

（一）政治引领原则

始终将政治标准贯穿访谈工作全过程，重点聚焦年轻干部的政治忠诚、政治定力、政治担当、政治能力以及政治自律等方面的情况，积极引导年轻干部增强“四个意识”、坚定“四个自信”、做到“两个维护”。

（二）抓早抓小原则

高度注重日常监督，及时敏锐发现年轻干部在思想、工作、作风以及廉洁等方面出现的苗头性、倾向性问题，做到早提醒、早纠正、早防范，防止小问题演变为大问题。

（三）实事求是原则

坚持以事实为依据，客观、公正地了解 and 评价年轻干部，既不夸大也不缩小问题，确保访谈内容真实准确，访谈结论客观合理。

（四）严管厚爱原则

在严格教育和监督的同时，充分关心关爱年轻干部成长，倾听其心声与诉求，积极帮助解决实际困难，努力营造干事创业的良好氛围。

（五）分类施策原则

根据年轻干部的岗位性质、职责权限、成长经历和思想动态等差异，采取针对性访谈方式和内容，增强访谈工作的实效性。

第三章 访谈主体与对象

第三条 访谈主体

学校纪委负责组织实施年轻干部访谈工作，访谈人员一般由纪委书记、纪委委员、纪委办纪检干部等组成。

第四条 访谈对象

科级 35 岁以下、处级 40 岁以下的干部，主要包括新提拔的年轻干部、关键岗位的年轻干部、在工作中出现苗头性问题的年轻干部等。

第四章 访谈内容

第五条 开展年轻干部访谈，主要围绕以下五个方面进行。

（一）政治素质方面：了解年轻干部对党的理论、路线方针政策的学习贯彻情况，是否树牢“四个意识”、坚定“四个自信”、

做到“两个维护”。

（二）履职尽责方面：了解其对岗位职责的认识和履行情况，工作中的成绩、问题及改进措施。

（三）廉洁自律方面：掌握其遵守廉洁从政规定情况，是否存在违反廉洁纪律、利益输送、以权谋私等行为；特别是对负责人、财、物等重要职能部门、关键岗位的年轻干部进行廉政风险提示，督促其公正用权、依法用权、为民用权、廉洁用权。

（四）作风建设方面：了解其工作作风、生活作风情况，是否存在形式主义、官僚主义、享乐主义和奢靡之风等问题。

（五）思想动态方面：关注其思想状况、工作压力和心理状态，了解工作和生活中的困难和困惑。

第五章 访谈方式与频率

第六条 访谈方式

（一）个别访谈：针对特定年轻干部进行单独访谈，深入了解其个人情况。

（二）集体访谈：针对某一类或某一批年轻干部进行集体谈话，传达共性要求，听取意见建议。

第七条 访谈频率

（一）新提拔年轻干部在任职后一个月内进行任职谈话。

（二）关键岗位年轻干部每年至少进行一次访谈。

（三）对存在苗头性、倾向性问题的年轻干部，及时进行提醒谈话，谈话次数根据具体情况确定。

第六章 访谈程序及结果运用

第八条 访谈程序

（一）制定计划：学校纪委办根据工作需要和年轻干部实际情况，制定访谈计划，明确对象、时间、内容等。

（二）准备工作：访谈前，访谈人员要熟悉访谈对象的基本情况，准备访谈提纲。

（三）实施访谈：按计划开展访谈，认真做好记录。

（四）整理反馈：访谈结束后，访谈人员要及时整理访谈记录。对访谈中发现的问题，及时向相关部门和人员反馈，督促整改。

（五）归档保存：将访谈记录等相关资料进行归档保存，作为年轻干部廉政档案的重要组成部分。

第九条 访谈结果运用

（一）作为年轻干部教育培养的依据。根据访谈结果，针对年轻干部存在的问题和不足，有针对性地开展教育培训、“传、帮、带”等活动，帮助年轻干部提升素质和能力。

（二）作为年轻干部考核评价的参考。将访谈情况纳入年轻干部的考核评价体系，作为其年度考核、评优评先、选拔任用的重要参考依据。

（三）作为督促问题整改的手段。对访谈中发现的问题，及时向年轻干部本人及其所在单位（部门）反馈，要求其制定整改措施，限期整改。学校纪委办对整改情况进行跟踪监督，确保问

题整改到位。

第七章 附则

第十条 本办法由学校纪委办负责解释。

第十一条 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施行。